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第 363 次行政會議紀錄

時間：中華民國 108 年 3 月 13 日（星期三）上午 9 時

地點：校本部綜合大樓 509 國際會議廳

主席：吳正己校長

記錄：巫康菱

出席人員：宋曜廷副校長、印永翔副校長、李忠謀副校長、陳昭珍教務長、胡衍南副教務長、蔡雅薰副教務長、張少熙學務長、賴志樞副學務長、陳美勇總務長(兼任環境安全衛生中心主任)、米泓生副總務長、許瑛珺研發長、呂家榮副研發長、劉美慧處長、劉祥麟處長、劉以德副處長(請假)、柯皓仁館長(兼教育研究與評鑑中心主任，李志宏副館長代理出席)、高文忠院長、洪仁進主任、張鈞法主任、王鶴森主任、林安邦主任秘書、王淑麗校長(請假)、紀茂嬌主任、劉中鍵主任、沈永正主任、張俊彥主任(請假)、胡心慈主任、陳柏熹主任、左台益主任、詹俊成主任、陳學志院長、林逢祺主任(兼教育政策與行政研究所所長及課程與教學研究所所長)、田秀蘭主任、徐敏雄主任、胡益進主任、周麗端主任、蔡居澤主任(請假)、陳心怡主任、蔡今中院長(兼任學習科學學士學位學程主任、圖書資訊學研究所所長及資訊教育研究所所長)(請假)、陳秋蘭院長、賴貴三主任、陳浩然主任、陳惠芬主任、蘇淑娟主任(請假)、陳子瑋所長(請假)、林中力主任、張素玟所長、陳焜銘院長(請假)、林俊吉主任、蔡志申主任、林文偉主任(請假)、鄭劍廷院長(兼任生命科學系主任、生技醫學產業碩士學位學程主任、營養科學學士學位學程主任及營養科學碩士學位學程主任)、簡芳菁主任(兼任海洋環境科技研究所所長)、陳柏琳主任、楊芳瑩所長、葉欣誠所長(請假)、趙惠玲院長、莊連東主任、劉建成主任、辛蒂庫絲所長、程金保院長、宋修德主任、張玉山主任(請假)、周遵儒主任、李亞儒所長(兼任光電工程學士學位學程主任)、楊啟榮主任、許陳鑑主任、洪翊軒主任、季力康院長、林玫君主任、俞智贏主任(請假)、湯添進所長、陳沁紅院長、楊瑞瑟主任(請假)、夏學理所長(兼任表演藝術學士學位學程主任)、黃均人所長、周德璋院長(兼任企業管理學系主任、管理研究所所長、全球經營與策略研究所所長、國際企業管理雙碩士學程主任)、潘淑滿院長、江柏煒主任(兼政治研究所所長)(請假)、陳振宇主任、陳學毅所長、張煒雯所長、王維菁所長(請假)、游美貴所長

列席人員：曾元顯所長、黃志祥副學務長、孔令泰副總務長、學生代表陳光耀同學(請假)、學生代表楊旻恩同學(請假)、學生會幹部漳珏賢同學

甲、報告事項(09:09)

壹、司儀報告出席人數，宣布會議開始。

貳、主席徵求出席代表同意，確認議程。

參、校長、副校長報告。

肆、各單位工作報告。

伍、教務處報告「養成π型人才協助學生跨域學習」案。

陸、上(362)次會議備查案決定執行情形

案序	案由	提案單位	決議	執行情形	執行率
1	擬新成立教育學院「學習科學跨國頂尖研究中心」、公民教育與活動領導學系「體驗教育與領導力中心」、藝術學院「臺灣藝術史研究中心」案，提會備查。	研究發展處	同意備查。	業以 108 年 2 月 12 日師大教院字第 1081002318 號函發布教育學院「學習科學跨國頂尖研究中心」設置章程。107 年 12 月 27 日師大公領字第 1071035922 號函發布公領系「體驗教育與領導力中心」設置要點。107 年 12 月 26 日師大藝院字第 1071036447 號函發布藝術學院「臺灣藝術史研究中心」設置章程。	100%

決定：通過備查。

柒、上(362)次會議討論事項決議執行情形

案序	案由	提案單位	決議	執行情形	執行率
1	有關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校務資訊公開要點」部分條文修訂一案，提請討論。	秘書室校務研究辦公室	照案通過。	業以 107 年 12 月 22 日師大秘字第 107103597 號函發布周知；並於 108 年 1 月 15 日更新於本校全校法規專區及秘書室網站。	100%
2	擬修訂本校「學生事務處社區諮商中心設置要點」部分條文案，提請討論。	學生事務處	照案通過。	業以 107 年 12 月 25 日師大學輔中字第 1071036424 號文公告周知。	100%
3	擬修訂圖書館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研究室使用規則」，提請討論	圖書館	照案通過。	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圖書館研究室使用規則」已依提案修正並更新圖書館網站相關內容。	100%

4	擬修訂本校「研究倫理審查委員會設置要點」、「研究倫理中心設置辦法」，提請討論。	研究發展處	修改後通過。	業以 107 年 12 月 27 日師大研倫字第 1071036849 號函發布實施。	100%
5	擬修訂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專任教師兼或任職營利事業機構回饋辦法」，提請討論。	研究發展處	照案通過。	業以 107 年 12 月 24 日師大研合字第 1071036047 號函發布實施。	100%
6	擬訂定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發成果衍生新創企業實施辦法」案，提請討論。	研究發展處	照案通過。	業以 107 年 12 月 24 日師大研合字第 1071035961 號函發布實施。	100%

決定：通過備查。

乙、討論事項

提案 1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案由：本校 108 學年度行事曆（草案），業經各單位二次校核完畢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配合臺灣大學系統其他二校校務行政運作，本校第一、二學期開學日及4月份校際活動日與臺大同天；臺科大行事曆亦將配合本校及臺大規劃。
- 二、108學年度另編製簡易版行事曆，便於學生查詢。
- 三、檢附行事曆（草案）、簡易行事曆（草案）及臺大行事曆（草案）如附件(p.1-14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 2

提案單位：學生事務處

案由：有關本校第 97 週年校慶慶祝活動計畫(草案)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活動計畫草案業經 108 年 2 月 25 日本校第 97 週年校慶籌備會議討論通過。
- 二、檢附本校第 97 週年校慶慶祝活動計畫(草案)及校慶籌備會議紀錄各乙份(如附件 p.15-21)。

決議：

- 一、教師相關獎項之頒發，移至教師節辦理。
- 二、修正後通過。

提案 3

提案單位：學生事務處

案由：擬修正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學生輔導中心設置要點」部分條文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因應教育部公布「學生輔導法」、「學生轉銜輔導及服務辦法」及輔導工作需求，擬修正要點一、二條文內容。
- 二、是項修正案業經 107 年 12 月 10 日本校 107 學年學生輔導諮詢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。
- 三、檢附要點修正條文對照表、修正後草案各乙份(如附件 p.22-24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 4

提案單位：研究發展處

案由：修訂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商標管理辦法」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次主要擬修訂內容如下：

(一)刪除本條有關商標授權所得分配比率，另於第 8 條明訂。(第 6 條)

(二)增訂計畫書內容應包含商品品項及數量。(第 7 條)

(三)明訂涉及商業行為之使用者，申請單位僅得依據申請書載列之商品品項及數量製作、販售。如需增加或變更商品品項或數量，需重新提請本校同意授權始得使用。(第 7 條)

(四)修訂商標授權所得之分配比率。(第 8 條)

二、檢附「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商標管理辦法」修正草案條文對照表及辦法修正草案各 1 份(如附件 p.25-28)。

決議：修正後提下次會議再議。

提案 5

提案單位：人事室

案由：擬具本校「文康活動實施要點」第 1 點修正草案，提請討論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校專案教學及研究人員聘任要點第 5 點第 2 項第 2 款規定，專案教學及研究人員得依本校有關規定享有文康、慶生及社團活動，茲將專案教學及研究人員列入本校文康活動實施要點適用對象。(修正要點第 1 點)

二、檢附修正草案總說明、對照表及修正草案全文各 1 份(附件 p.29-31)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丙、散會(10:41)